

#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于2023年12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3日前向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周新波先生主持,林存友先生、马宁先生、赵明学先生、宿玉海先生现场出席,张春林先生、魏士荣先生、张宏女士、李丰收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 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鉴于公司目前股票收盘价格低于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为维护公司价值和股东权益,综合考虑公司近期股票价格及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来盈利能力、发展前景等,公司基于对未来发展的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拟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2,5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本次回购价格区间上限不超过8.63元/股(含),按照回购资金总额的上下限及回购价格上限8.63元/股计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2,895,211股至5,790,422股,约占公司目前

总股本的 0.19%至 0.37%。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后 3 个月内。本次回购后的股份将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十二个月后将根据相关规则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并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完成出售。公司如未能在规定期限内完成出售，未出售部分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

为保证本次回购股份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按照最大限度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原则，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授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至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通过。

## （二）审议通过《关于中标济枣高铁并投资枣桥合伙的议案》

公司子公司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路桥集团”）中标新建济南至枣庄铁路土建工程 JZTJ-4 标段。作为项目中标单位，路桥集团拟响应招标要求，与关联方山东铁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共同投资，以自有资金出资 26,313.5976 万元认购项目业主指定的济南枣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有限合伙人份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中标济枣高铁并投资枣桥合伙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张春林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通过。

本议案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保荐人出具了核查意见。

###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债券计划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资金需求，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负债结构，切实有效的降低公司整体融资成本，公司 2024 年度拟在公开市场进行融资，预计 2024 年发行债券融资 68 亿元，归还到期融资 18 亿元，新增融资净值 50 亿元。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1. 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决议；
2. 2023 年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3.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标济枣高铁并投资枣桥合伙关联交易事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9 日